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中山市阜沙镇长兴街 53 号南侧边坡地质灾害风险点治理工程结算审核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中山市阜沙镇城市建设和管理局 地址：中山市阜沙镇阜港东路 21 号 联系电话：0760-23401500 联系人：梁工
3	中介服务名称	中山市阜沙镇长兴街 53 号南侧边坡地质灾害风险点治理工程结算审核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 凡适用于《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诚信管理办法》的中介机构，在承接本项目前应完成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管理和诚信平台工程造价咨询相关类别登记。同时，在报名本项目前应认真了解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管理和诚信平台工程造价咨询相关类别登记的流程与要求，并确认自身具备或能满足登记的相关条件，详情见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管理和诚信平台登记网址 http://chengxin.zsjs.gov.cn:8082/Index

		aspx。
		2. 需要回避的机构：广东壹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概算编制单位）、广东中信创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预算编制单位）。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无。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1.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地点：位于中山市阜沙镇。 （2）工程概况：本工程为中山市阜沙镇长兴街53号南侧边坡地质灾害风险点治理工程，送审金额为287800元。主要工程内容有清坡、钢筋锚杆、岩石裂隙注浆、挂网喷砼、绿植等等。 2. 服务要求： （1）根据业主要求，对阜沙镇长兴街53号南侧边坡地质灾害风险点治理工程提供结算审核服务 （2）中选单位须自收到相关送审资料后5个工作日内出具正式的结算审核报告。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中山市阜沙镇。
7	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下浮率区间为30%至40%。报价在

		此区间内的视为有效报价。 3. 计价标准：以送审金额为计算基准，按《中山市市级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前期工作经费管理办法》（中府办〔2024〕19号）文规定及广东省物价局文件粤价函[2011]742号文标准乘以中介机构报价下浮率，不足1400元按1400元收取。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中选单位须自收到相关送审资料后5个工作日内出具正式的结算审核报告。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双方确认，符合有关要求。 3. 验收标准：按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颁发的《建设项目工程预算编审规程》、《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操作指导规程》、《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24）、广东省及中山市工程造价管理部门发布的相关计价办法、计价依据等相关规定标准执行。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按照行业有关规定执行。
10	结算方式	根据合同约定。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

城市



072000

		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该条款无效。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

	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



